

证券代码：688030
转债代码：118007

证券简称：山石网科
转债简称：山石转债

公告编号：2026-050

山石网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山石网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石网科”）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石网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25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2,674,3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6,74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17.2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5,925.72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170 号《验资报告》。

（二）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963.68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8,894.46 万元（其中专户募集资金本金 7,962.03 万元，理财收益及专户

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932.43 万元；期末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 4,894.46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万元）。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641.60 万元，收到专户理财收益 0.00 万元，收到专户利息收入 37.97 万元，扣除专户手续费 0.10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605.29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8,290.73 万元（其中专户募集资金本金 7,320.43 万元，理财收益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970.30 万元；期末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 3,290.73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2年3月3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城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山石”）为“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其增资人民币6,000.00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同意北京山石开立可转债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在增资完成后与公司、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5月12日，北京山石与公司、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北京山石增资人民币6,000.00万元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署事项已完成。

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城支行	8112001012700651871	募集资金专户	28,407,912.31
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北苑路支行	110906363210904	募集资金专户	4,499,351.23
合计	-	-	-	32,907,263.54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为5,00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之“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山石作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主体，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026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其他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五、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4月25日）后12个月内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苑路支行	定期存款	固定收益型	2,400.00	2025/1/7	2026/1/7	36.86
	定期存款	固定收益型	1,500.00	2026/1/23	2026/3/4	0.08
合计	-	-	3,900.00	-	-	36.95

注1：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持有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0万元；
注2：上表各项加总数与合计数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00万元（包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6年3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期限，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0万元（包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000.00万元。2026年7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期限，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2026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含利息和理财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违规情形。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一：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925.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05.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212.72	10,212.72	10,212.72	569.97	8,631.49	-1,581.23	84.52	2026 年 7 月	—	—	否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否	15,713.00	15,713.00	15,713.00	71.64	9,973.79	-5,739.21	63.47	2026 年 7 月	—	—	否
合计	—	25,925.72	25,925.72	25,925.72	641.60	18,605.29	-7,320.4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详见注 5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四、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五、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市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现金管理产品不得抵押，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表的“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中填写。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注 5：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含利息和理财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注 6：上表各项加总数与合计数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